

三井住友海上火灾保险（中国）有限公司

附加关税和税费保险条款（A款）

兹经特别同意：

1) 本保险扩展承保因承保风险所致保险标的的损坏或损失而**实际支出且不可退还的关税和税费**，但**被保险人对该关税和税费必须有可保利益**。

2) 尽管有与本条款不一致的条款，本保险扩展承保保险标的的被征收的关税和税费，该关税税费原本因为保险标的的再出口而被免除，但是，因保险标的的受损而实际未被免除。

上述关税和税费将付给在运输&仓储保单下的实际支付该项费用的被保险人，即使保险标的的本身的损失在进出口货运保单下予以赔付。

3) 被保险人无需在保险金额中加算上述关税和税费。

本条款系本保险合同约定的主险条款的特别附加险条款。本条款与本保险合同约定的主险条款的任何条文有抵触时，以本条款为准；本条款未尽事宜，以主险条款为准。